

渭南市华州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渭华发改发〔2020〕92号

渭南市华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转发《关于下达渭南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 通知

金堆城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市发改委、市住建局以渭发改发（2020）235号下达我区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2457 万元，现将投资计划转发给你们，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并于每月初 8 日前完成国家重大项目库项目建设进度月调度工作。

附：《关于下达渭南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渭南市华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8月4日



渭南市华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8月4日印发

渭南市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渭发改发〔2020〕235号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下达渭南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0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富平县、澄城县、蒲城县、华阴市、白水县、临渭区、华州区发改局和住建局：

根据陕西省发展改革委、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陕西省保障性安居工程2020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陕发改投资〔2020〕839号）、《陕西省保障性安居工程配



套基础设施建设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管理暂行办法》(陕发改投资〔2019〕1045号),现将我市保障性安居工程2020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以投资补助方式下达你们(具体项目详见附件1),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及时转发投资计划。请有关县市区发展改革、住建(房管)部门在收到投资计划文件5个工作日内转发,并报备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有关县市区发展改革、住建(房管)部门要严格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有关规定,督促项目单位落实项目建设条件,新开工项目要按承诺期限及时开工,确保9月底前全部开工建设,续建项目有序实施。

三、加强项目监管。项目单位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的主体责任。项目单位应当按要求签署综合信用承诺书,积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严格按批复组织项目建设,及时准确上报进度数据和信息,如期保质保量完工投用。自觉接受各级监管部门和监管责任人的监督检查。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要积极整改,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整改情况。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实施日常监管直接责任。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中的监管责任人应随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做到“三到现场”,即开工到现场、建设到现场、竣工到现场,并及时主动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按照省级人民政府负总责、市县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和监督的要求,各县市区要建立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投



资项目上下联动、分级负责的监管机制，切实履行监管职责。要按照隶属关系加强本行政区域内的项目的监管，特别是发挥基层发展改革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就近就便监管的优势，努力做到问题早发现、早解决，避免等到审计、督查发现问题才去解决。要建立工作机制，制定监管计划，组织实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日常调度、在线监测、现场检查和监督问责。

四、加强计划执行按月调度。本批计划的项目，均纳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监管体系，请严格做好项目信息数据填报和审核工作，提高填报数据质量。有关县市区发展改革、住建（房管）部门要通过全国在线平台（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对中央预算内投资实行按月调度，按月（每月8日前）填报本批计划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等数据。有关县市区住建（房管）部门要按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进展情况快报制度要求报送有关情况。市发展改革委会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根据调度情况，对建设进度慢、配套设施建设滞后、资金使用存在问题的县市区进行通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会同市发改委适时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全面检查。

五、本批计划的总体绩效目标详见绩效目标表（附件2）。请根据此次下达的投资计划调整你县（市、区）的专项绩效目标，与转发文件同时上报市发展改革委。请加强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管，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将适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六、加大惩戒力度。对骗取、挪用中央预算内投资的，严格按照有关法规进行处理，并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对存在不按规定履行项目建设程序、不能按时开竣工、竣工验收不合格等问题的项目，省发展改革委将会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采取通报批评、收回或扣减中央预算内投资等措施予以惩戒。

附件：1.渭南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表

2.渭南市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0年7月22日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市财政局、市审计局。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7月22日印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拟开工时间	拟竣工时间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投资	累计完成投资	本次下达投资	部门和地方采取的资金安排方式	项目(法人)单位	项目负责人	日常监管单位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人	备注
渭南市白水南井头棚厂(玉鼎佳苑)配套设施项目(二期)	新建	棚改任务800户,新建小区内道路2000m,新建给水管网2500m;污水管网2500m;雨水管网2500m;新建电力管沟2500m;电信管沟2500m;新建燃气管道2500m;新建路灯72盏;栽植行道树167;绿化面积	2020-04-08	2021-12-11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其他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	4,100 500 3,600			500 500	投资补助	白水华夏置业有限公司	董水平	白水县委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白强	
渭南沈西盛世民乐园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设施建设	新建	棚改任务1850户。项目区内包含:建设小区内道路硬化工程65500m,给排水工程13700米,排水工程13700米,电力电缆13700米,电信管线13700米,供热管网长度13700米,燃气管网长度13700米,绿化面积41100m ² 等。	2020-01-01	2021-12-31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资金	14,522 500 14,022			500 500	投资补助	渭南临渭区人民街道办事处	王宇	渭南临渭区人民街道办事处	吴耀斌	
渭南沈西盛世民乐园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设施建设	新建	棚改任务1850户。项目道路全长850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40km/h,红线宽度30m,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水管网、雨污水管网、燃气管网、供热管网、电力管网、通讯管网、路灯照明、人行道、绿化等市政配套设施。	2020-05-30	2021-12-31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其他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	2,961 300 2,661			300 300	投资补助	渭南临渭区人民街道办事处	王宇	渭南临渭区人民街道办事处	吴耀斌	
渭南市盛源田厂及市内联产生活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南邻两华街城市道路配套设施	新建	棚改任务403户。项目道路全长358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30km/h,红线宽度26m。配套给水管网、雨水管网、燃气管网、供热管网、电力管网、通讯管网、路灯照明、人行道、绿化等市政配套设施。	2019-08-01	2021-08-31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其他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	1,154 300 854			300 300	直接投资	渭南临渭区杜桥街道办事处	潘军	渭南临渭区杜桥街道办事处	吴耀斌	
渭南市盛源田厂及市内联产生活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设施建设	新建	棚改任务403户。小区内道路硬化工程6600m,给排水工程4000m,排水工程6500m,电力电缆3500m,电信管线3000m,供热管网长度3800m,燃气管网长度3500m,绿化面积7050m ²	2019-08-01	2021-08-31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其他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	3,194 500 2,694			500 500	投资补助	渭南临渭区杜桥街道办事处	潘军	渭南临渭区杜桥街道办事处	吴耀斌	
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1项)	新建	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计划任务1890套,新建15幢小高层,共计1897套住宅,总建筑面积101354平方米,总占地面积5.71公顷,配套设施建设	2020-06-30	2022-12-30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资金	26,623 2,457 24,166			2,457	投资补助	金城城组业集团	郝敬怀	华州区经济发展局	郝敬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渭南市保障性安居工程2020年第一批 中央预算内投资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渭南市保障性安居工程2020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主管部门		市发改委、市住建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1：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有关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37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预算内投资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投资规〔2019〕1035号）</p> <p>目标2：加强保障房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保障房小区的公共服务设施和与保障房直接相关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p> <p>目标3：努力做到配套基础设施完备，使群众享有更好的居住环境，满足多样化居住需求。</p> <p>目标4：计划下达一年内开工率达到95%、中央预算内投资完成率达到50%以上。</p>			<p>目标1：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有关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37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预算内投资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投资规〔2019〕1035号）</p> <p>目标2：加强保障房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保障房小区的公共服务设施和与保障房直接相关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p> <p>目标3：努力做到配套基础设施完备，使群众享有更好的居住环境，满足多样化居住需求。</p> <p>目标4：计划下达一年内开工率达到95%、中央预算内投资完成率达到50%以上。</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20个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一年内	
		成本指标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方案和施工质量总体符合工程设计或有关规范标准的项目比例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80%	

